

古代欧洲人对中国丝和瓷的喜爱

□ 陈鸿彝

人类是由野蛮进入文明的，文明程度如何、水平多高、有无保障，日用品的品种、质量、数量是一个重要衡量标准。吃什么、怎么吃；穿什么、怎么织；日用器皿是什么、怎么制，都很有讲究，每一项都是一部“文明小史”。

从兽皮、葛、麻、棉到丝绸

就穿而言，我们的祖先，是从围树叶遮羞、披兽皮御寒、戴贝壳串为饰品开始的。用树叶、兽皮做原材料，就得学会“缝”和“编”，后来又懂得了用葛藤、苕麻的皮，浸泡去脂之后，取它的纤维加工成“衣”，于是有了“葛布”“麻布”，这又学会了“编”与“织”。我国甲骨文、金文中就有组织、编纂、经纬这类词汇，说明此业起步较早，而“经”更为关键——如最重要的著作称“经典”，最注重的财务往来活动称“经济”。直到元明之际，从南亚与东南亚成功地引种了草棉，于是开始用棉花的纤维织布制衣，这就开发了“纺”和“织”的技术。由编织到纺织，是一大进步。

我们的老祖宗不以“布衣”为满足，竟然想到把一种又娇嫩又弱小的小虫驯化为“蚕”，让它吐出“丝”来，拿这“丝”来做衣服，居然结实、轻巧又华贵。中国人又花费心思让它更美，“锦上添花”，又发明了养蚕、缂丝、织染、印花、刺绣的成套工艺，而且从黄帝时代就开始了。养蚕缂丝是黄帝的妻子嫫祖发明的，否则黄帝就不能“垂衣裳而天下治”了。黄帝穿的是宽袍大袖的丝绸，那“衣”是“垂”在身上的；而且是“上衣下裳”的“套装”。中国人一走出野蛮，就穿上了丝绸，加上珠玉宝剑的配饰，更是英俊威武了。

于是帝王将相、神佛仙人，全都用丝织品来包装自己了。你去看，凡流传至今的中国最古老的人物画，神仙画，仕女画，都有华丽包装，而且



讲究衣纹绘制的“水线”，要飘逸潇洒；包装后，还要透出身材的曲线美来，既美丽又文明。如此这般，当丝绸传到欧洲时，他们能不惊讶喜欢吗？

顺便说一句：中国先民是很懂得知识产权保护的，养蚕缂丝技术绝不许外传。连汉唐皇帝女儿外嫁，搞和亲外交去，也不许私带蚕种。丝绸之路上，丝绸制的成品、半成品堆积如山，就是没有蚕。

瓦器、陶器及瓷器

“瓷”器的“瓷”，原也可以写成“磁”，都是“形声字”。从“石”，是说它的硬度、外观，具有“石”的特征；从“瓦”，是说它的成形工艺而言的，瓷器的祖宗是瓦器：先民把土与水二要素结合成泥，包到一个圆柱体上，做成坯，放到火中去烧，火候到了，它会变得坚如石，剖成两份或四份，就有了筒瓦或片瓦。坯形呈圆柱状的，可以作出不同的瓦质容器来，比如瓶（甗），用于从井底提水；缶，用来煮饭；瓮，用来装水装粮食。后来发现瓦器不结实，不漂

亮，还渗水，于是上釉，就有了“陶器”。陶字从“缶”，凡“缸”“罐”“甗”都从“缶”，连“缺口”的“缺”也从“缶”。传说舜的氏族就精于制陶，所以叫“陶唐氏”；而大唐时代制成的陶器也很精美，著名的“唐三彩”就是，不过它被形式化了，观赏功能大于实用功能。制陶的技艺再提高一步，原料再讲究一点，就形成了“瓷器”。瓷器是瓦器、陶器的升级版。北京南城有个地名“磁器口”，在护城河内；护城河外从“刘家窑”“潘家窑”（今易名为潘家园）直到“大北窑”，沿线都是生产窑品的。

在普通百姓的日常生活中，用瓷器去盛饭菜，与用竹节或榆木铤成的木碗去盛饭菜，或者干脆用手抓饭，用阔叶子包饭，哪样更文明呢？很明显，瓷器是最佳选择。

元代来访的马可·波罗返回欧洲家乡后，说中国人会把泥巴作成晶莹剔透、温润如玉的杯盘碗盏，而且能画上精美的图饰，人们都以为他是在编“天方夜谭”，可是当他们真的看到并使用瓷器时，则叹服不已，如醉如醉。从宋朝起，中国生产的青花瓷就已达到晶莹温润的境界，明清青花

瓷更是轻薄如蛋壳，彩绘精工，远销海外，被欧洲人视为“白金”。

当年，欧洲各国的王室之间，都在争豪斗富，当时中国瓷器风行欧陆，他们竞相利用宫廷的豪华来博取外交上的声誉，宫廷日用和宫廷布置都以拥有瓷器为无上光荣，于是便以赛过黄金的价格大批收买中国瓷器，一件12尺的青花五彩盘就值上万钱。他们很惊奇中国人如何把泥土烧成了“白玉”。明清之际，为适应这种需要，中国政府还特地组织专门力量烧制高档“外销瓷”，装船运往欧洲。仅瑞典王室于1731—1789年间，大量进口中国丝、茶与瓷器，光是瓷器一项就达5000万件，可谓“罄其国库以购瓷”了。1740年，有一艘中国货船满载丝茶瓷器，经一年零四个月到达北欧，不幸沉没于瑞典哥德堡外海100公里处。后被打捞出来，瑞典皇家为此专门成立了“沉船博物馆”，把精美瓷器陈列出来，至今仍在供人参观。乾隆时还特为欧洲人定制大批量瓷器，并聘请来华欧洲人设计其装饰图案。这批欧洲风味的中国瓷，现在在欧洲相关博物馆中还能看到。后来德国国王因国库紧张，便决定由本国烧制，但一时掌握不了配方与火候，在很长时期内，烧不出中国式的瓷器来。后来，有位荷兰籍人终于仿制成功，于是得以普及。这一切，无不说明中国文化从物质层面对欧洲人的生活产生了多么大的影响。同时也从精神层面上改变了欧洲人的艺术观，盛行一时的洛可可艺术即得益于它，它生动、优美、自然、传神，易于引发人们的奇思妙想和艺术幻觉。

欧洲王室争相购瓷斗富，以至于乾隆皇帝要亲自组织专门人才、由他直接指挥为“外销粉彩瓷”特别制作西方人喜欢的款式与图案。欧洲各大著名博物馆，每家都有一批“镇馆瓷器”，那多半是明清时特制的外销品，是他们高价收购的。

环球史话

常粲然于仁意流行之地”。

我们观察宋代的内政，会注意到许多看似矛盾的现象：君主集权、忠君观念强化，同时又有对于君权的抗拒与限制；经历着政治文化方面“转向内化”的过程，同时又有学术思想领域的境界创新；政策导向困顿因循，同时又有意在变革的摸索探求；制度设计细密务实，同时又有行政效率的滞缓拖沓；就士大夫群体而言，学养深厚议论煌煌，同时又是许多残酷政争以及无谓争执的源头。一方面有言路开放，一方面又溺于滔滔说辞，从某种程度上讲，宋代政治成于议论亦毁于议论。这复杂的表象与深层的原因，都值得研究者深思。对于“道德”的理想主义要求，本来是人文精神进步的反映；但要求“一道德”与学术观念“纯正”，则是认识局限的表现。北宋后期士大夫内部深刻的分裂，正与此相关。当朝廷致力于“人无异论”“议论专一”时，更无可避免地会导致思想上的拘碍和现实中的专制倾向。

两宋三百年在中国历史的演进序列中，具有特殊的意义，对于前近代时期中国人之民族性和世界观的形成，有着深远的影响。这一时期，面对严酷的挑战与压力，一代代“特立不回”“危言劲气”的志士仁人、无数默默承载着家国与社会重负的普通民庶，作为时代的脊梁迸发出坚忍顽强的生命力，给后人留下超越前代的物质遗产与深邃丰厚的精神遗产。

（摘自2017年1月2日《光明日报》）

中华春秋



未知生，焉知死

孔子谈“死”不多，有一句最著名：“朝闻道，夕死可矣。”“闻道”虽各有理解，但于“朝夕”短促间以见孔子重生轻死的态度却无异义属。人能对死淡然而又豁然实属不易，不过至少会有类似于路的好奇。一向莽撞的子路曾拿捏着问：“敢问死？”烦请孔子解答。孔子说：“未知生，焉知死。”不作直接解答。对此梁漱溟有独到见解：“孔家没有别的，就是要顺着自然道理，顶活泼顶流畅地生活。”孔子认为“生”的意义更重要。

但“死”是一个绕不过的话题，也是哲人必须解答的问题。《礼记·檀弓》说：“君子曰终，小人曰死。”死这事有些复杂。可惊天动地也可无声无息，人是社会的，死也不单是个体的事。《列子·天瑞》又说：“死者，人之终也。”生为起点，死为终点，不仅是人，生命皆然，属自然现象罢了。《庄子·知北游》又说：“人之生，气之聚也。聚则为生，散则为死。”“气”虽深邃，可老百姓也常说人活一口气，人死如灯灭。

临终曳杖咏而歌

可若是孔子自己面临死亡又会怎样？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记：孔子病，子贡请见。孔子方负杖逍遥于门，曰：“赐，汝来何其晚也？”孔子因叹，歌曰：“泰山坏乎！梁柱摧乎！哲人萎乎！”因以涕下。《礼记·檀弓上》补充了一些细节，使这一历史叹惜多了些生命的温度：

孔子蚤作，负手曳杖，消摇于门，歌曰：“泰山其颓乎，梁木其坏乎，哲人其萎乎。”既歌而入，当户而坐。

那日，病弱的孔子依旧在清晨早早起床。他背着手，拖着手杖来到门边。这本是一个简单而又自然的动作，却被后人解读得意味浓烈。孔颖达说：“杖以扶身，恒在前面用。今乃反手却后以曳其杖，示不复杖也。”以为孔子特以“曳杖”示人自己恐将不久。我不以为然，却也极力想象着73岁的孔子龙钟而又“逍遥”的样子：那一刻孔子忽觉精神尚好，他背着手拖着拐杖慢慢步到房门口，从容且自在。“逍遥”一词，今人尤其喜欢，这竟是“温良恭俭让”的孔子临终前的状态。孔子此时虽不如以往“中申如也，天天如也”，也还一定是神色安然优游自在；纵然不能如前那般“趋进，翼如也”，走路来宽袍大袖飘飘摆动如鸛鸟展翅，却依旧可以魁伟如山。不然，如何当得起“逍遥”二字？也许，真是借用那回光返照的力量，孔子用他最后的能量舒展生命。

门外的风景依旧。天还是那个天，鲁国也还是那个鲁国，而他已不再是从前的他。孔子立于门边向外张望，他看到了什么，飞鸟高翔于空？秋草铺满远地？他又想看到什么，“竖子不戏狎，斑白不提挈，僮子不犁畔？”“歌”——是低吟浅唱？还是长歌当哭？无论如何都不再是“与人歌而善，必使反之，而后和之”时的意兴阑珊，但仍然是世间少有的气象。可此时的孔子毕竟衰弱，歌罢他便回到屋里对着门坐下，后寝疾七日而殁。《曳杖歌》成了孔子用尽平生最后力气为自己唱的挽歌，是孔子最后的生命述说。

风鸟不至，河不出图，吾已矣夫

凤鸟不至，河不出图，吾已矣夫

临终时的孔子一定是孤独的，也

孔子临终曳杖歌

□ 郭小非

是凄凉的。曾经“闲于侍侧，闻闾如也；子路，行行如也；冉有、子贡，侃侃如也。子乐”。可如今多数的弟子都在任上，“从我于陈、蔡者皆不及门也”，孔子想念这些弟子。亲人此时也不在身边，在他回到鲁国前已是妻亡子故。孤独和悲凉就像萧瑟的秋风一样阵阵袭来，像夜幕似的黑压压推却不掉。子贡大概是孔子最后见到的可以说说心里话的弟子，见到子贡孔子就像见到久违的亲人似的啧啧：赐啊，这么久你都去哪里了？为什么来得这么晚啊？而此刻的子贡也定是惊慌了——夫子的病真的危重了。“泰山崩塌了，我们何以仰高？梁木折断哲人凋零，我们又将追随于谁？”子贡心底的痛今日读来依旧滚滚如潮水。

之前孔子曾隐隐地嗅到死神的味道，“甚矣吾衰也，久矣吾不复梦见周公。”我已经衰老得这么厉害了吗，很久都不再梦到周公了。那以后他便做好了告别的心理准备，只是比预料中来得要快。《论语·述而》记，“子疾病，子路请祷”。以子路早死孔子一年推算，孔子在72岁时就已生病，且病得很重，以致与孔子有师徒之情朋友之谊的子路急切地要为他祷告。孔子却并不以为然，“有这事吗？如果祈祷真能延长寿命那我已祈祷很久了！”孔子虽也希望再给他些时间，不要多，只要能多几年的岁月即可。尽管垂垂老矣，也还能加紧学《易》，那样就不会有大的过错了。然而孔子“敬鬼神而远之”，不会依靠祈祷来增年加寿。

孔子说：“发愤忘食，乐以忘忧，不知老之将至云尔。”有着“智者乐，仁者寿”双重收获的孔子无法逆转地走向生命的终点。鲁哀公十一年，也就是孔子68岁时，季康子派人迎归孔子。14年的流亡生活，占据了他而立之后超过1/3的岁月。被困，遇绝粮，孔子“用则行，舍则藏”，并无后悔。即使返鲁后为国老而待问，孔子也一样不抱怨，不自伤。孔子抓紧最后的时间删《诗》，序《书》，著《春秋》，定《礼》《乐》，十翼传《易》。经他整理编订的文化典籍后世奉为“经”，为2000多年来中华文化的定海神针。夫子木铎，无有遗憾。

另有《春秋》记：“西狩获死麟。孔子曰：‘吾道穷矣。’”一个被旁人猎杀的不寻常的猎物，孔子便认定是自己终期的征兆。而一段时间以来这样的命终联想频频闪现，“凤鸟不至，河不出图，吾已矣夫！”自以为“斯文在兹”的孔子无奈地连连叹惜：“天下无道久矣，莫能宗子！”不禁洒泪，为世道，非为自己。

《春秋·哀公十六年》记：“夏四月己丑，孔丘卒。”是唱《曳杖歌》后的第七日，孔子死于自己的母国。史籍记载，孔子死后葬于鲁国城北泗上，今曲阜孔林。

孔子死后，弟子们纷纷前来为孔子守墓服丧，三年后“治任别归”。子贡聆听过夫子的《曳杖歌》，独为夫子守墓六年。

一个“生于忧患，长于忧患”的朝代

□ 邓小南 李华瑞

从中国历史中探求历史中国走来的轨迹，是今天研究者的责任。我们观察一个朝代，不仅要注意它的强弱得失，更应关注它在历史长过程中化解消融了什么问题，又遗留或加深了哪些问题。

如今的宋史研究，逐渐摆脱了以往乏人问津的尴尬局面，逐渐走向开放而理性；公众对于宋代历史的关注度，这些年也有明显的改观。

大体上看，宋代是社会经济、制度建设、科技文化相对领先于世界的时期，是艺术创新与“复古”思潮兼济并行的时期；同时也是周边被挤压、内政因循求稳的时期，是面临着严峻挑战、从整体战略格局到具体政策应对都存在诸多问题的时期。

“重文轻武”

宋代的立国形势，可以说是“生于忧患，长于忧患”。10至13世纪，是北方民族活动的一个高峰阶段，也是中国历史上又一个“南北朝”时期。“天下大势分为南北”（章如愚：《山堂群书考索·舆地》），就两宋的情形而言，这不仅是指山川地理形势，也是政治对峙态势。理解宋代政治史，不能脱离当时这一基本的空间格局。宋代的疆域是中国历代主要王朝里最为狭隘的，不仅与汉唐旧境相比远未完成真正的“统一”，即便与唐代后期相较，五代后晋割让给契丹的“幽蓟十六州”也未能收复回归。时至南宋，以淮河中流一大散关一线作为宋金之间的边界，更是偏安一隅。两宋与北方外族政权之间，有相

对和平的交往周旋，也有长期对峙、冲突乃至战争。这样的外部环境，给宋代的历史带来了非常深刻的影响。人们通常认为，外交是内政的延伸；而宋代的许多内政措置，则可以说是在外部压力下的选择。

一方面承负沉重的外部压力，一方面鉴于五代时期内部变乱频仍、政权倏忽更迭的教训，“稳定至上”始终是赵宋王朝内政措置的目标。宋廷致力于分权基础上的集权，尝试于多条多层信息渠道的建设，着意于各项制度的细密化，其统治所达到的纵深严密程度，是前朝难以比拟的。此后，中国历史上再没有出现过严重的地方分裂割据局面。

唐代后期河朔地区对于中央政府的疏离以及藩镇的跋扈，某种程度上是与“河朔胡化”联系在一起的。历经五代之后，进入中原的沙陀等“胡”族背景逐渐淡化。时移世变，原本导致国家内部切肤之痛的“胡汉之分”，转化为区隔内外的“华夷之辨”。这一时期中，契丹民族建立的辽、党项民族建立的夏、女真民族建立的金，以及蒙古民族建立的元，对中华文明的发展史影响重大。持续的边境冲突和民族征服战争使得内地农业文明遭受了沉重挫折，但与此同时，各民族政权又在推动边疆地带发展、活跃亚欧经济文化交流等方面起到了中原王朝难以取代的积极作用。

外部压力当前，宋代的军力不振，一直被人诟病：“一个以军人为首脑而组成的国家，自始注重国防，偏在军事上的作为，不及其他任何主要的朝代。”（黄仁宇：《赫逊河畔谈中国历史》）笼统批评宋代“重文轻武”，恐怕并未洞察其中原因。殿前

司统帅出身的赵匡胤了解军事、熟知部队管理；周边政权环伺下的宋廷，亦明白“今日之势，国依兵而立”（张方平：《乐全集·论京师军储事》）；而恰恰因为如此，时时以五代动乱为戒的宋廷，更难以放松对于禁军的警惕。以文制武的制度格局、种种限制多方猜忌，事实上并非由于“轻武”；而在这样的国家政策导向下，社会上则有重文轻武的观念流行。

“政治清明”

帝制国家都是专制王朝，君权处于政治秩序体系的顶端。这一基本特质，决定了赵宋王朝不可能有真正的政治民主，也说不上是“知识分子的黄金时代”。北宋时期的乌台诗案、车盖亭诗案、元祐党籍，南宋时期的岳飞冤狱、庆元党禁，都是众所周知的事实，常被津津乐道的“开放”“清明”，并非两宋三百年间的常态。尽管如此，我们仍然不应该停留在“天下乌鸦一般黑”的认识层面，集权专制的方式与苛迫的程度，历朝历代确实有所区别。相对而言，“宋代朝政称得上是中国历代王朝中最开明的”（虞云国：《细说宋朝·先说个大势》）。

宋代的“祖宗之法”强调防微杜渐，“立纪纲”与“召和气”是其施政理念的两轴。欧阳修曾经说：“道德仁义，所以为治；而法制纲纪，亦所以维持之也。”所谓“纲纪”，是指制度规矩；“道德仁义”则是为感召朝野“和气”。吕中也在《皇朝大事记讲义·治体论》中说，“（我朝）仁意常浑然于纪纲整肃之中，而纪纲

历史散叶